

(上接B113版)

(2) 中电财务章程第四十八条规定:中电财务大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当中电财务出现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情况,增加相应的资本金。

(3) 金融服务协议中还约定了抵销权,即任何原因存放在中电财务的存款不能抵销时,可以应付中电财务的最低抵销。

五、风险评估情况

为尽可能降低本次关联交易的风险,公司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中电财务的风险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15.12.31)(信会师报字【2016】第720273号),认为:中电财务能够严格按照集团公司《企业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未发现中电财务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财务、中间业务、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六、交易必要性、公允性说明

1、交易的必要性

(1) 可获得便捷、高效的服务

中电财务是中国银监会批准只对集团内企业开展结算、信贷业务的金融机构,相比银行,中电财务对集团企业情况更为了解和熟悉,沟通更为便捷,提供的金融方案更为贴身和个性化。中电财务管理扁平化,业务审批相比银行层级较少,能够提供更为便捷、高效的服务。

(2) 存款风险低,有集团保证

中电财务经过多年的稳健发展,目前资产质量较好,持续发展潜力较大,服务企业规模日益扩大,已经为集团有一级企业开展结算和信贷业务,从未发生过风险。另中电财务章程中第四十八条明确规定大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当中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情况,增加相应的资本金”,同时中国电子与中国银监会要求出具了为中电财务承担风险的承诺书。

(3) 利率优惠

在中电财务的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相应利率支付,利率水平不高于同期其他商业银行的同类存款利率。同等条件的融资利率低于不高于商业银行提供的利率。

(4) 节省结算费用,提高结算效率

通过中电财务进行结算,不论电汇、信汇、加汇与否均可收取结算费用,不论每笔结算金额的大小,中电财务均通过中国人民银行的大额支付系统加急支付,异地跨行支付也能够在规定时间内保证到账,提高了结算效率。

(5) 获得优惠的信贷资金支持

通过中电财务账户存款、结算,中电财务可向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包括贷款、票据等在内的金融服务产品,给予集团成员单位一定的综合授信额度。贷款利率在同期同类型商业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优惠应不低于其他金融机构给予集团成员单位的优惠条件。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率标准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二、交易的公允性

(1) 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中电财务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

(2) 存款、贷款利率比较

在中电财务的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相应利率支付,利率水平不高于同期其他商业银行的同类存款利率,同等条件的融资利率低于或高于商业银行提供的利率。

七、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中电财务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包括结算、信贷、票据等各项金融服务,各监管机构均适用《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中电财务为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及其他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可充分利用中电财务提供的内部金融服务平台,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稳定可靠的资金支持 and 畅通的融资渠道,降低财务成本,提高综合经济效益。

八、本年年初至披露日至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2016年1月1日至披露日,本公司与中电财务发生贷款4688万元,存款4078.63万元。

九、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认为中电财务所提供的金融服务有利于上市公司经营发展,同意签署关于与中电财务签署《全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就此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中电财务成立于1988年4月21日,注册资本为17,509.94亿元,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为一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依法接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督管理。本公司与中电财务同属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的企业。

(2) 中电财务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有关法律及法规的规定。

(3) 双方拟签署的《全面金融服务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信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720273号《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15.12.31)充分反映了中电财务的经营状况、业务和风险状况。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中国银监会的严格监管。在上述风险控制条件下,同意由中电财务与本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

(5) 公司存放在中电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制定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维护公司资金安全。

(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会议召开、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公司为保证资金安全和灵活调度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公司在中电财务存款的资金安全和灵活性,公司制定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风险处置预案》,通过成立专项风险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建立存款风险预警制度,及对取得中电财务存款定期存单报告,分析并出具存款风险评估报告,如出现重大风险,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制定方案,与中电财务召开联席会议,寻求解决办法,并通过变现中电财务金融资产等方式,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此外,公司将在存款业务期间,密切关注中电财务运营状况,除及时掌握其各项重要财务指标外,将通过不定期地现场检查等方式调出在中电财务的存款,以验证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1、董事会议事录;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3、《全面金融服务协议》;
- 4、《中电财务风险评估报告》(2015.12.31);
- 5、《关于在中国中电财务存款风险的风险处置预案》;
- 6、中电财务营业执照;
- 7、中电财务金融许可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16-007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〇一六年为下属子公司使用公司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由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的融资业务均通过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担保,为保证下属子公司二〇一六年生产经营正常运行,拟同意下属子公司使用公司在国内银行、农业银行、中电财务公司等授信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作担保,用于申请商业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开立提供担保等融资业务,并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具体如下: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项目	2015.1-12	2014.1-12
资产总额	11,087,313,008	39,518,888,000	营业收入	23,995,603,432	104,116,885,974
负债总额	22,311,397,601	36,007,275,271	利润总额	-14,735,697,521	11,994,096,583
资产负债率	20.00%	90.88%	净利润	-14,735,697,521	11,994,096,583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22,311,397,601	36,007,275,271	净利润	-14,735,697,521	11,994,096,583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22,311,397,601	36,007,275,271	净利润	-14,735,697,521	11,994,096,583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10,875,915,397	3,511,613,929	-	-	-
所有者权益	10,875,915,397	3,511,613,929	-	-	-

2、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电源”)

(1) 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李伟民;注册地址:深圳;成立时间:1999年7月4日;注册资本:262万元;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经营开关电源、模块电源和电源,不间断电源、蓄电池充电器及其配套元器件和材料,产品70%外销。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项目	2015.1-12	2014.1-12
资产总额	10,935,179.97	10,642,905.26	营业收入	135,516.42	127,617,418.05
负债总额	54,852,601.31	44,156,297.40	利润总额	-1,187,509.95	-2,369,822.86
资产负债率	500.00%	414.00%	净利润	-1,187,509.95	-8,522,811.82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50,534,862.28	48,180,962.60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50,534,862.28	48,180,962.60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46,083,098.21	57,890,688.16	-	-	-
所有者权益	46,083,098.21	57,890,688.16	-	-	-

3、深圳桑达商用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达商用”)

(1) 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李伟民;注册地址:深圳;成立时间:2001年8月7日;注册资本:1415万元;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经营商用收款机、税控收款机、电话机、适配器、移动硬盘及收音机、智能终端、通信终端、信息采集(包括条码、RFID及视频)设备;多媒体视听产品监控系统;电子计算机整机及外部设备(以上生产场地另设);开发生产商用电子系统工程软件;产品售后维护。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国家专控商品)。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项目	2015.1-12	2014.1-12
资产总额	54,952,601.31	66,497,279.17	营业收入	76,724,699.74	100,598,966.41
负债总额	41,887,207.66	53,403,769.02	利润总额	-2,554,196.30	86,864.76
资产负债率	76.23%	78.82%	净利润	-2,026,678.30	129,038.75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41,887,207.66	53,403,769.02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41,887,207.66	53,403,769.02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13,064,893.85	13,093,510.15	-	-	-
所有者权益	13,064,893.85	13,093,510.15	-	-	-

4、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桑飞”)

(1) 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吴海;注册地址:深圳;成立时间:2014年2月27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提供与智能照明相关的照明产品及其控制系统的设计和系统集成;提供智慧城市应用系统解决方案和相关的设备、软件和系统集成;承接智能建筑应用系统咨询、设计、运营等服务。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项目	2015.1-12	2014.1-12
资产总额	103,073,807.84	10,892,210.60	营业收入	26,789,925.54	13,519,173.76
负债总额	3,193,669.38	2,502,562.58	利润总额	92,927.50	-660,352.21
资产负债率	3.10%	23.20%	净利润	483,896.67	-660,352.21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103,073,807.84	10,892,210.60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103,073,807.84	10,892,210.60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99,880,138.46	99,390,647.79	-	-	-
所有者权益	99,880,138.46	99,390,647.79	-	-	-

5、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达汇通”)

(1) 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李伟民;注册地址:深圳;成立时间:1998年11月25日;注册资本:2200万元;经营范围:电子、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及上门维修;网络器材、网络设备、照相产品的销售及技术咨询及技术培训(以上均不含生产、技术法规、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项目	2015.1-12	2014.1-12
资产总额	38,992,519.44	20,650,852.64	营业收入	81,283,201.05	178,259,172.90
负债总额	21,589,802.20	83,049,608.60	利润总额	-17,818,592.71	1,221,380.63
资产负债率	55.37%	401.63%	净利润	-20,150,526.32	-17,424.12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17,400,717.24	37,521,243.56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17,400,717.24	37,521,243.56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17,402,717.24	12,629,244.04	-	-	-
所有者权益	17,402,717.24	12,629,244.04	-	-	-

6、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彩物流”)

(1) 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文超;注册地址:北京;成立时间:1993年2月23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贵重货物运输;海运业务;报关;保险;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大型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有效期至2017年04月08日);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集装箱运输、结算运杂费、报验、相关的短途运输业务及仓储服务;仓储服务;货物进口、技术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配件及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制品、百货、工艺美术品、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汽车配件、信息设备。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项目	2015.1-12	2014.1-12
资产总额	279,981,466.53	249,857,399.76	营业收入	627,454,454.17	684,023,514.47
负债总额	211,006,422.28	196,042,962.20	利润总额	16,328,006.65	15,443,122.87
资产负债率	75.40%	78.87%	净利润	12,161,567.17	11,089,886.20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208,458,343.38	196,042,962.20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71,523,123.15	-	-	-	-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208,458,343.38	196,042,962.20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71,523,123.15	-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65,975,044.27	53,814,437.56	-	-	-
所有者权益	65,975,044.27	53,814,437.56	-	-	-

7、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达公司”)

(1) 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文超;注册地址:北京;成立时间:1993年2月23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贵重货物运输;海运业务;报关;保险;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大型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有效期至2017年04月08日);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集装箱运输、结算运杂费、报验、相关的短途运输业务及仓储服务;仓储服务;货物进口、技术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配件及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制品、百货、工艺美术品、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汽车配件、信息设备。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项目	2015.1-12	2014.1-12
资产总额	20,824,141.75	34,367,277.14	营业收入	245,628,758.77	359,648,779.26
负债总额	7,915,342.38	66,267,153.98	利润总额	16,720,812.28	30,344,072.36
资产负债率	38.00%	193.15%	净利润	12,608,665.61	22,307,258.01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64,292,308.89	699,488,975.50	净利润	12,608,665.61	22,307,258.01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64,292,308.89	699,488,975.50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10,908,809.37	177,449,123.76	-	-	-
所有者权益	10,908,809.37	177,449,123.76	-	-	-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实际承担桑达百利公司、国际电源公司、桑达商用公司、中电桑飞公司、桑达汇通公司、神彩物流公司及捷达公司使用公司在授信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作信用额度,用于申请银行汇票承兑、开立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开立提供担保等融资业务,并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四、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的对象桑达百利公司、桑达商用公司、桑达汇通公司、神彩物流公司及捷达公司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国际电源公司、中电桑飞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对上述公司提供担保能够解除其在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问题,有利于上述公司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有利于上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

桑达商用公司、桑达汇通公司、神彩物流公司及捷达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资产状况、经营情况、偿债能力、资信状况充分了解,且公司通过对下属子公司的资金实施集中管控,统一调配管理模式,能直接控制其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经综合评价,公司认为对上述公司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国际电源公司、中电桑飞公司均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外方股东(美国)国际电源装置有限公司和 Philips Lighting Electronics (Shanghai) Holding B.V.承诺这两家公司本次使用本公司在授信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作信用额度提供担保的相应担保。一方面是因为外方公司为中国企业提供担保手续复杂,另一方面是因为国际电源公司和中电桑飞公司属本公司合并报表的公司,也是本次担保重点支持的控股子公司,公司的经营班子成员均由本公司委派,公司对其具有业务决策权,对其经营情况能充分的了解。同时,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对其中的资金往来,能充分掌握与控制担保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国际电源公司和中电桑飞公司在本公司财务报表中已合理集中结算与管理,公司的收款、付款都通过本公司的管控之下,本公司对其现金流状况能够做到一目了然,因此,本公司可以充分掌握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控制担保相关风险。此外,中电桑飞公司的外方股东 Philips Lighting Electronics (Shanghai) Holding B.V.同意中电桑飞公司在向其购买飞利浦照明产品时给予较长账期的付款账期支持对中电桑飞公司的支持。

五、独立董事意见

2016年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桑达百利公司、国际电源公司、桑达商用公司、中电桑飞公司、桑达汇通公司、神彩物流公司及捷达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上述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该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5年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累计担保余额为1,595万元,占201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7%,未逾期。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七、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16-008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二〇一六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件概述

1、资助资金及期限

公司以资金实际使用期间按不低于同期公司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上述资助子公司资金占用费。

本次财务资助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关联董事周剑、洪观其、方泽南、吴海、张军回避了表决,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财务资助对象中联公司涉及的少数股东为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中联公司基本情况

中联公司成立于1988年1月5日,注册资本1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金涛,本公司持有其72%股权,本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信息”)持有其28%股权,中联公司的经营范围:开发、生产计算机及服务器、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普通机械及防静电系列产品(以上生产项目另行申报)电子工程、半导体材料、化工产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机电系统工程和设备工程的承包、安装、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投资性房地产业;投资移动通信终端、网络;与主营业务有关设备及软件等。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项目	2015.1-12	2014.1-12
资产总额	20,824,141.75	28,879,768.24	营业收入	6,079,101.06	42,874,814.36
负债总额	10,004,918.39	18,072,121.11	利润总额	-18,630,743.81	-16,590,068.38
资产负债率	48.05%	62.67%	净利润	-18,630,743.81	-16,590,068.38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10,004,918.39	89,472,621.11	净利润	-18,630,743.81	-16,590,068.38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10,004,918.39	89,472,621.11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	-	-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10,819,223.36	10,807,647.13	-	-	-
所有者权益	10,819,223.36	10,807,647.13	-	-	-

三、风险分析

截至披露日,公司财务资助不存在逾期情况。公司将将在下列情形之一及时披露相关情况并说明拟采取的补救措施:

(一) 被资助对象在对约定资助款项到期后未能及时